附件2

专业技能测试人员须知

一、专业技能测试人员须携带身份证、专业技能测试通知单，按规定时间、地点集合。

二、专业技能测试人员要遵守纪律、服从管理，按专业技能测试程序和要求参加专业技能测试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、影响专业技能测试。未经工作人员允许不得随意走动，候考、专业技能测试、休息期间不得携带、使用各种通讯工具、具有电子储存记忆录放功能的设备，不得携带证件、资料等进入专业技能测试室，违者取消专业技能测试资格。

三、专业技能测试人员要按照规定的时间进入候考室抽签，按抽签顺序参加专业技能测试。所有考生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到达考点，未按时到达考点的视为迟到，按自动弃权处理。专业技能测试人员在候考过程中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互相交谈和大声喧哗，经工作人员反复劝阻无效的，取消专业技能测试资格。

四、具体专业技能测试形式如下：

（一）播音主持岗位

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播音主持能力，形式为规定稿件播读和即兴观点述评。

规定稿件播读和即兴观点述评在准备室准备时间合计10分钟，在专业技能测试室答题合计10分钟。

（二）新闻采编岗位

主要测试应聘人员拍摄能力和剪辑能力。考生抽题后统一阅题，时间5分钟。根据统一提供的拍摄设备(型号索尼PXW-Z280V存储卡摄录一体机)，按照指定选题到指定地点现场拍摄，时间30分钟；利用编辑软件（premiere）完成一部1分钟以内的成片，时间50分钟。不提供三脚架等辅助设备，也不允许考生自带。

五、专业技能测试人员进入专业技能测试室只准报本人抽签顺序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工作人员（候考室工作人员除外）透露本人的姓名、准考证号、工作单位、应聘岗位等信息，不准穿戴有职业特征的服装、饰品，违者取消专业技能测试成绩。

六、专业技能测试人员专业技能测试结束后应立即离场，由工作人员引领到休息室等候，待当场专业技能测试结束宣布成绩后，统一领取个人物品离开考点。休息期间不准随意离开休息室，更不得向未接触专业技能测试题目的人员透露专业技能测试题目，违者取消专业技能测试成绩，造成严重后果的按有关规定处理。